

# 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：M502302D182110110009

签订地点：北京

签订日期：2021-10-11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泉州通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[价格单位：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直流伺服驱动器	ARES8015N-E-AC	标准	MOTEC	pcs	4	1350	5400	现货
2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481230E60LN		MOTEC	pcs	4	700	2800	现货
3	动力线缆	DSEM-VCAPDN2AA05	标准	MOTEC	pcs	4	60	240	现货
4	编码器线缆	DSEM-VCAED1AA05		MOTEC	pcs	4	30	120	现货
5	通讯线缆	MCDC-DD1-LA5	-	MOTEC	pcs	5	40	200	现货
6	通讯线缆	MCDC-PD1-LA5	-	MOTEC	pcs	3	40	120	现货
7	232通讯线缆	CABLE-232-USB-RJ45-1500		MOTEC	pcs	2	60	120	现货

合同总额：¥9000元（含税13%）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：

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北峰街道泉州软件园研发启动区7号楼1层 联系人：王恩泽18805170565;王恩泽;18805170565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

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北峰街道泉州软件园研发启动区7号楼1层 联系人：王恩泽18805170565;王恩泽;18805170565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- 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  - 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  - 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  - 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  - 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发货前甲方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本合同所列的现货货期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。
  - 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  - 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  - 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  - 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  - 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  - 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- 以下无正文

**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**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**泉州通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**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**泉州市丰泽区北峰街道泉州软件园研发启动区  
7号楼1层0595-27357700**

委托代理人：**王恩泽**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**18805170565**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**泉州银行东海支行0000021032428012**

税号：**91350503MA34JXCA8M**

签章时间：

**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**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**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**

地址电话：

**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  
0773房间56073620**

委托代理人：**李玉欢**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**18810566090**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**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  
0200300809100003277**

税号：**911101073303068543**

签章时间：**2021-10-11**